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03 月 12 日(星期二)上午 11:00 整

開會地點：新竹縣湖口鄉仁政路 18 號(本公司二樓會議室)

主 席：陳學哲董事

董事出席者：陳學聖、陳學哲、鄭志發、張春榮

獨立董事出席者：賈昭義、龔雙雄、林凱

列席者：古卉妤(財務經理)、林進元(會計經理)、陳明利(稽核副理)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泳華會計師、林坤樞會計師

缺席者：陳學聖董事長

記 錄：林惠茹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第十屆第十次董事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一一三年一月至二月公司暨轉投資之營運狀況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一一二年度稽核執行暨追蹤報告、一一三年一~二月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1. 一一二年度董事會績效評分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2. 一一二年第四季取得與處份資產之執行進度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案由一：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擬定一一二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盈虧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擬提撥分派董事酬勞新台幣 6,500 仟元及員工酬勞新台幣 35,000 仟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請參閱【[附件六](#)】。

3. 本案經 113 年 02 月 29 日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

4.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二：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擬定一一三年度獎金提列數案，提請 討論。

說 明：略。

陳學哲董事：本人擔任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兼任經理人，與本案具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本議案討論與行使表決權。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三：一一二年第四季應收帳款及預付款項餘額超過正常授信逾期三個月以上，擬歸為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依據證期局 2020 年 7 月 24 日發布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第 37 條說明辦理，公司之應收帳款如逾正常授信期限三個月仍未收回且金額重大者，應至少每季度提董事會決議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

2. 本公司一一二年第四季部分應收帳款及預付貨款雖有逾期三個月之情事，經檢視性質是屬實質商業往來且亦有相對應管控措施，對逾期應收帳款必要時採取法律途徑催款，故本公司評估該等情形非屬資金貸與請參閱【附件八】。

3.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

4.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四：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業已編製完成，併同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泳華會計師及鄭安志會計師擬出具之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稿，請參閱【附件九】。

2.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

3.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五：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十】。

2. 本次現金股利分派新台幣 1.2 元，分派總額新台幣 67,484,268 元，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按小數點數字由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3. 現金股利分派案俟本次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由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

等相關事宜。

4.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修正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5.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經董事會決議後，提請一一三年股東常會承認。
6.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六：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本公司擬依公司法第241條，已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發放現金總額新台幣89,979,024元，每股配發新台幣1.6元。
2.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按配發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按小數點數字由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分配總額。
 3.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俟本次股東常會報告後，授權由董事會另訂配發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
 4.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發現金比率發生變動而修正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5.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經董事會決議後，提請一一三年股東常會報告。
 6.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七：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說明及自編財報改善作業計劃執行進度追蹤情形結案報告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111年9月12日第1110202393號函文所示，針對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待改善事項，研訂具體改善計畫作業，並將按季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2. 公司已導入倍力資訊合併系統軟體，並完成四大表、附註揭露及整本自編財報資訊，導入作業計劃執行進度追蹤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一】。
 3.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
 4.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八：一一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24 條規定辦理。

2. 業經各單位執行內部控制自行檢查結果，併同稽核室所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附件十二】。

3.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

4.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九：海外重要子公司-世巨科技(合肥)有限公司內控制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修訂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四章 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之第三十八條規定督促子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

2. 世巨科技(合肥)有限公司內控制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三】。

3.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

4.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十：擬針對東莞世平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世巨科技(合肥)有限公司及成都市世正科技有限公司三家大陸子公司重新訂定技術授權許可協議案，提請 討論。

說 明：略。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十一：擬針對轉投資公司之南京弘潔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重新訂定技術授權許可協議案，提請 討論。

說 明：略。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十二：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依 112 年 03 月 14 日金管證交字第 1120334642 號函規定辦理，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2.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五】。
3.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及一一三年股東常會決議。
4.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十三：召開一一三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提請 討論。

- 說 明：1. 擬訂於 113 年 6 月 27 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於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仁政路 18 號 5 樓(本公司五樓會議室)，召開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2. 依公司法 165 條規定，最後過戶日為 113 年 4 月 28 日(最後過戶日為 113 年 4 月 28 日為假日，務請股東提前 113 年 4 月 26 日(五)於營業日辦理股票過戶手續)，股票停止過戶期間自 113 年 4 月 29 日起至 113 年 6 月 27 日止。
 3. 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本公司受理股東書面提案之期間為自 113 年 4 月 19 日起至 113 年 4 月 29 日止；凡有意提案之股東應於民國 113 年 4 月 29 日下午五時前送達；受理提案處所為：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仁政路 18 號(本公司財務部)。
 4.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民國 113 年 5 月 28 日至 113 年 6 月 24 日止。(電子投票平台：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5. 相關股東常會召集事由及議程請參閱【附件十六】。
 6.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臨時動議：略。

四、散會